**长兴县环境保护监测站应急及常规监测能力提升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ZJJWCG-2022-013**

**项目名称：长兴县环境保护监测站应急及常规监测能力提升项目**

**采 购 人： 长兴县环境保护监测站**

**采购代理机构：东方经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二二 年 七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_Toc423016462)

[第二章 采购需求 5](#_Toc423016463)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_Toc423016464) 18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_Toc423016464) 33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_Toc423016466) 3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_Toc423016467) 38

#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长兴县环境保护监测站应急及常规监测能力提升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08月02日09：0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JJWCG-2022-013

项目名称：长兴县环境保护监测站应急及常规监测能力提升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2880000

最高限价（元）：2880000

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序号 | 标项名称 | 数量 | 单位 | 预算金额  （元） |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 | 备注 |
| 1 | 长兴县环境保护监测站应急及常规监测能力提升项目 | 1 | 批 | 2880000 | 完成便携式藻分类分析仪、便携式非甲烷总烃监测仪、便携式分光光度计等仪器的供货、运输、安装调试等需做的所有工作。具体采购清单、详细技术参数及要求、商务要求等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  |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2.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

3.方式：在线获取（潜在投标人登陆政府采购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后“申请获取采购文件”）。仅需浏览招标文件的可点击“游客，浏览采购文件”直接下载招标文件浏览。本项目不提供纸质版招标文件。

4.售价（元）：0

5.招标文件同时以本公告附件形式发布。该招标文件仅供阅览使用，投标人只有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注册并下载了招标文件后才视作依法获取招标文件，未在政采云平台上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本次投标。已依法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代表已通过资格审查，资格审查由采购人代表根据投标人提交的资信文件认定。

6.采购项目信息发布网址：“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长兴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ggzy.zjcx.gov.cn:8081/cxweb/）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2年08月02日09：00（北京时间）。

2.投标地点（网址）：长兴县市民服务中心四楼（长兴县锦绣路8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届时详见四楼大屏公告栏）。（网址：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

3.开标时间：2022年08月02日09：00（北京时间）。

4.开标地点（网址）：长兴县市民服务中心四楼（长兴县锦绣路8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届时详见四楼大屏公告栏）。（网址：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保证金：无。**

**2.投标说明**

（1）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提交投标文件（使用政采云平台专用编制工具）。投标人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881-7190。

（2）潜在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办理流程详见<http://www.zjzfcg.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各潜在投标人抓紧时间办理。

（3）投标人通过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投标工具请潜在投标人自行前往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下载网址：<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9-24/12975.html>），电子投标制作具体流程详见“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请潜在投标人点击链接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以获取最新操作指南。

**（4）因本次开标为全流程电子开评标，请各投标人自备可联网的电脑及CA锁。政采云平台在线报价操作失败的，投标人应通过指定的电子邮箱或电话及时联系采购代理机构。**

**3.提交（上传）投标文件说明**

（1）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

（2）**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如认为需要，投标人可以选择提交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U盘备份投标文件一份和制作纸质备份投标文件一份**。考虑疫情情况，U盘备份投标文件和纸质备份投标文件建议采用顺丰快递邮寄方式提交，地址：东方经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长兴县金荣大厦19楼1916室），收件人：邱工，联系电话：0572-6038878/13587907418 ，由采购代理机构统一负责接收，接收截止时间（以签收时间为准）：**2022年08月01日17:00时前**。

（3）投标人应留足投标文件邮寄时间,确保备份投标文件于接收截止时间前送达指定地点，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被拒收。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风险和由此带来的后果。

**4.《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和2022年2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5.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6.质疑**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下载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发布后的第6个工作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7.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优先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政策。

**8.政府采购金融服务**

为有效破解当前中小企业面临的“融资难、融资贵”困局，充分发挥好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本项目中标供应商可凭政府采合同或中标通知书等材料至政采云平台申请相关融资产品。

办理流程：政采云平台线上发起申请——银行审批给出额度利率——贷款发放。

操作方式：登录政采云平台（IMG_257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上角金融服务（IMG_257https://jinrong.zcygov.cn/）——选择融资服务——选择银行及产品——线上直接申请。

**9.其他说明**

（1）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浙财采监〔2013〕24号）第六条规定：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允许其独立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上述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提供该单位负责人签署的相关文件材料。符合的允许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长兴县环境保护监测站

地址：长兴县兴国商务楼2号楼4楼

传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汪先生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5167233400

质疑联系人：钱女士

质疑联系方式：1585829756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东方经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长兴县金荣大厦19楼1916室

传真：0572-6038878

项目联系人（询问）：黄工、邱工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2-6038878/13587907418

质疑联系人：李工

质疑联系方式：0572-6038878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长兴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地址：长兴县太湖街道建设商务楼

传真：/

联系人：佘科

监督投诉电话：0572-6027789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 采购需求

**一、总则**

1.本技术规范要求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基本技术要求，并未对所有技术细节作出规定，也未完全陈述与之有关的规范和标准。投标人应提供符合本技术要求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优质产品。

2.投标人产品与本技术要求不一致时，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予以说明，并由评标委员会鉴定投标人产品能否达到要求。如投标人没有在投标文件中提出异议，则视为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完全按照本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的产品等完全满足本招标文件和有关国家技术标准的要求。如有异议，都应在技术响应表中予以明确。

3.投标人提供的文件，包括图纸、说明、使用手册等，均应使用国际单位制(SI)。所有文件、工程图纸及相互通讯，均应使用中文。若文件为英文，应同时附中文说明。

4.技术要求及标准的执行

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及服务应标明所执行的质量标准，若同一标准已颁发新标准，则按最新标准执行。若同一产品同时有几个标准（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等），则按最高层次的标准执行。

投标人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标准完成本项目的供货、安装、调试、技术培训、检验、通过有关部门验收、维保期服务、产品终身维修等各项工作，并保证投标产品使用的安全性能与检测结果的可靠性。如中标，中标人及制造商对中标产品使用的安全性能与可靠性负全部责任。中标人须随产品提供使用说明书与维保卡。投标人提供相关数据与说明，投标文件须对下列要求作出实质性回应。

**二、采购清单及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技术参数及要求**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一** | **应急设备** | | | | |
| 1 | 便携式藻分类分析仪 | （一）仪器用途  用于野外现场对叶绿素进行定量分析以及对各类藻进行定性定量分析。能够实现对藻的分类检测，区分蓝藻/蓝细菌、绿藻、硅藻/甲藻、隐藻等并检测其浓度。  （二）技术参数  ★1.测量参数：总的叶绿素总量a/总藻密度、绿藻浓度/密度、蓝藻浓度/密度、硅甲藻浓度/密度、隐藻浓度/密度；**（投标文件中提供制造商产品彩页或技术说明书等技术证明文件）（本条款作为现场性能验收条款，需提供供应商参数响应承诺函，验收不通过，将视投标人为虚假中标）**  2.测量范围：0-200mg/L（测量结果可显示为细胞计数的藻密度、转换系数可调）；  3.测量方法：荧光指纹谱图分析法，采用七波长测量；  4.测量时间：≤3秒；**（投标文件中提供制造商产品彩页或技术说明书等技术证明文件）**  5.分辨率：≤0.1μg/L；**（投标文件中提供制造商产品彩页或技术说明书等技术证明文件）**  6.精度：≤0.3 ug/L（总藻）；  7.检出限：≤0.4 ug/L（单一藻）；**（投标文件中提供制造商产品彩页或技术说明书等技术证明文件）**  8.电压：12V；  9.电池容量：≥3000mAh  10.数据存储：内置数据存储不少于250万个数据，存储量不小于512MB，并可扩容  11.藻密度：可自动估算总藻密度  12.配置：  （1）藻类分析仪主机：1套  （2）数据分析存储终端：1套  （3）设备便携专用箱：1套  （4）充电套装设备：1套  （5）转换电缆：1套  （6）USB下载电缆：1套  **（三）其他要求**  **▲1.需另配备与便携式藻分类分析仪配套使用的可携带笔记本一台及电缆线20米，保证采购人现场实时监测便携式藻分类分析仪的监测数据。**  2.若投标人提供的货物不是投标人自己制造的，中标后应当提供货物制造商或其指定代理出具响应本次招标的投标货物的正式授权书。 | 1 | 套 | **允许进口** |
| 2 | 便携式非甲烷总烃监测仪**（核心产品）** | （一）基本要求  1.监测项目：固定污染源、厂界无组织、环境空气中的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同时可扩展苯系物（苯、甲苯、乙苯、二甲苯等特征因子），甲烷和苯系物的分离采用色谱分离技术。**（投标文件中提供省级或省级以上计量检测机构出具的CMA检测报告复印件）**  2.检测器：FID检测器，具有火焰温度判断和熄火保护功能，能实时监测火焰状态，当检测到火焰熄灭故障状态后发出报警并一键自动点火。  3.高集成度：色谱分析模块、FID检测器、电池模块、载气瓶、氢气瓶、标气瓶全部集成于一台主机内部。**（投标文件中提供省级或省级以上计量检测机构出具的CMA检测报告复印件）**  4.全程高温伴热：样品采集部件及流路应具备全程加热和保温功能，加热温度不低于120℃，且高于烟气温度20℃以上，实际温度可在仪器中显示。  5.采样管路采用不锈钢管路设计，采样探头前端设计可快速拆卸滤芯，滤芯精度≤5μm，主机进样口具有颗粒物过滤器，过滤器至少能过滤（0.5~1）μm粒径的颗粒物，所有滤料的材质应不吸附并不与气态污染物发生反应。  6.样品采集部件应具有专门设计的除液态水装置，可除液态水。**（投标文件中提供省级或省级以上计量检测机构出具的CMA检测报告复印件）**  ★7.供气要求：内置可充放自密封高压气瓶（包括载气、氢气和标气），内置气瓶体积不超过300mL，耐压不小于2000psi，充气时间小于5s。**（投标文件中提供省级或省级以上计量检测机构出具的CMA检测报告复印件）**  8.氢气和氮气高压气瓶正常运行的连续工作时间不小于3小时，标准气体高压气瓶正常运行的连续工作时间不小于1小时。  9.供电要求：具有直接电池供电和市电供电两种形式。  10.电池连续工作时间不小于7h。**（投标文件中提供省级或省级以上计量检测机构出具的CMA检测报告复印件）**  11.质控要求：内置不少于4条单点校准曲线和多点校准曲线，校准曲线可在仪器运行时进行切换。**（投标文件中提供省级或省级以上计量检测机构出具的CMA检测报告复印件）**  ★12.仪器具有预抽和反吹功能，采用定量环定量。**（投标文件中提供省级或省级以上计量检测机构出具的CMA检测报告复印件）**  13.主机分析软件要求：  （1）主机采用内置不可拆卸彩色触控大屏，不小于7英寸；  （2）软件全中文数据采集、记录和处理控制界面，具有实时浓度显示、方法选择、参数监控、校准曲线建立、历史数据和谱图查询、峰窗口设置等功能；  （3）软件应能够显示实时数据和实时谱图，需具备查询至少30天历史数据和谱图的功能，并能以报表或报告形式输出；  （4）仪器断电故障后，应能自动保存数据；恢复供电后系统可自动启动，恢复运行状态并正常开始工作。  14.移动工作站软件要求：  （1）分析仪可通过WI-FI连接至移动工作站（Windows系统），用户可在移动工作站对仪器进行控制，具有数据分析、历史谱图查询、仪器控制等功能。**（投标文件中提供软件界面截图）**  （2）软件全中文控制界面，需具备仪器运行、参数设置、查看测试结果、数据导出等功能，操作简单便捷。  15.整机采用一体化设计：甲烷测试模块、总烃测试模块和苯系物测试模块采用一体化设计，集成于同一主机箱内，减少分体带来的携带和操作不便。  16.现场操作便捷性：可现场无工具进行仪器电池、各种气瓶和伴热管的安装与替换。  17.数据传输功能：主机测试数据可以通过无线WI-FI及时把所测结果导出到客户端平台，远程掌握现场工况。  18.仪器可通过蓝牙或WI-FI连接打印机，实时打印总烃、甲烷、非甲烷、苯系物浓度数据。  ★19.仪器可连接便携式温压流湿氧测试仪，可同时测量并显示含湿量、烟气温度、流速、静压、氧含量等参数结果，自动计算干基值浓度、湿基值浓度和排放量的数据。**（投标文件中提供省级或省级以上计量检测机构出具的CMA检测报告复印件）**  （二）技术参数  1.便携式非甲烷总烃监测仪指标要求 （1）工作条件：环境温度：(0~40)℃；相对湿度：≤85%；大气压：（80~106）kPa（2）检出限：≤0.1ppm（非甲烷总烃），≤0.1ppm（苯系物）（3）采样流量：≥0.5 L/min（4）分析周期：≤2 min（非甲烷总烃），≤5 min（苯系物）（5）FID检测限：≤5.0×10-10 g/s（6）量程 ：0.1~30000 mg/m3（非甲烷总烃），0.1~1000ppm（苯系物）（7）定性重复性：≤1%（非甲烷总烃），≤2%（苯系物）（8）定量重复性：≤2%（非甲烷总烃），≤3%（苯系物）（9）线性误差：≤1%FS（10）仪器间平行性：≤1%（11）重量：整机（含电池、氢气瓶、载气瓶和标气瓶）重量小于17kg 2.便携式温压流湿氧测试仪指标要求 （1）含湿量：测量范围（0~50）%，分辨率0.01%，误差≤±3%F.S.（2）氧含量：测量范围（0~50）%，分辨率0.01%，误差≤±3%F.S.（3）烟气流速：测量范围（0~45）m/s，分辨率0.1m, 误差≤±0.5m/s（4）烟气温度：测量范围（0-300）℃，分辨率0.01℃，误差≤±3℃（5）烟气动压：测量范围（0-160）kPa，分辨率1Pa，误差≤±3%F.S.（6）烟气静压：测量范围（-30~+30）kPa，分辨率0.001kPa，误差≤±3%F.S. （7）采样管温度：设置范围（100~180）℃，分辨率0.1℃，误差≤±3℃ 3.单套配置要求 （1）分析仪主机（含色谱分离模块）及控制软件：1套  （2）反复充放式气瓶以及充放气装置：1套  （3）电池以及适配器：1套  （4）温度可调采样伴热管线：1套  （5）移动工作站：1台  （6）便携式温压流湿氧测试仪：1台  **（三）其他要求** 若投标人提供的货物不是投标人自己制造的，中标后应当提供货物制造商或其指定代理出具响应本次招标的投标货物的正式授权书。 | 1 | 套 |  |
| 3 | 便携式分光光度计 | 1.用途：适用于多种测量场合使用。适合市政污水自来水、饮用水、锅炉水、冷却水、水处理、环境监测和工业过程监测。  2.工作条件  （1）电源：标配AA电池，4节，选配外置电源110–240 VAC，50/60 Hz  （2）温度：10 ~ 40℃  （3）湿度：最大相对湿度80%（非冷凝）  3.技术性能指标：  （1）测量模式：浓度(mg/L等)、吸光度（Abs）、透过率（%）  （2）预置曲线：≥260条；  （3）用户自建曲线：≥50条；  （4）光度计测量范围：0~3.0Abs  （5）光度计准确度：±0.003Abs @ 0.0~0.5 Abs  （6）光度计线性：< 0.5%（0.5~2.0 Abs）  （7）杂散光：< 0.1T% @ 340nm，NaNO2  （8）数据储存量：≥500条，符合GLP；  （9）显示：LCD，带背光；比色瓶尺寸：方形10 x 10 mm，1英寸；圆形13mm/16mm/1英寸；  （10）供电方式：标配AA电池，4节，选配外置电源110–240 VAC，50/60 Hz  （11）波长范围：340~800 nm  （12）波长选择：自动；  （13）波长准确性：±2nm；  （14）波长重复性：±0.1nm；  （15）光谱带宽：5nm；  （16）光度计测量范围：0~ 3.0  （17）数据线接口：min USB接口，选配；  （18）操作语言：多国语言，含中文；  （19）防护等级：≥IP67  4.配置要求（标准配置）  （1）仪器主机  （2）AA电池\*4  （3）比色皿适配器，4个  （4）1英寸比色池（10mL，2只）  （5）基础用户手册  （6）电源模块  （7）USB模块 | 1 | 套 | **允许进口** |
| 4 | 便携式浊度仪 | 1.用途：具有实验室浊度仪的优越性能，既可用于野外测试，又可用于实验室的水质分析，可广泛应用于饮用水、废水、纯水、工业水及环境水的浊度值测量。  2.工作条件：  （1）电源要求：110~230 Vac，50/60 Hz (交流电或者USB+电源模块)；4节AA电池；可充电镍氢电池（用于USB+电源模块）  （2）操作温度：0~50℃  （3）湿度：非冷凝，0~90%（30℃），0~80%（40℃），0~70%（50℃）  3.技术性能指标：  （1）符合标准： 满足USEPA 方法180.1 的要求  （2）光源：钨灯  （3）检测器：硅光电检测器  （4）测量范围：0~1000 NTU  （5）准确度：读数的± 2%+杂散光  （6）可重复性：读数的± 1%或者0.01NTU，取大者  （7）分辨率：在最低测量范围时为0.01NTU  （8）杂散光：<0.02NTU  （9）具有信号平均功能  （10）双检测器光学系统，可消除色度、光波动、杂散光等的干扰  （11）具有多种语言选择，其中包括了中文  （12）具有屏幕在线帮助指引功能，使校准、验证等更简单  （13）USB数据传输，无需软件进行数据下载  （14）创新的RST（快速沉淀浊度）模式，即使样品发生快速沉淀，仍然能读出正确的浊度值。  （15）仪器防护等级：≥IP67  4.配置要求（基本配置）：主机、6个样品池、装在密封小瓶中的StablCal 一级标准液、10NTU的一级验证标准液、硅油、4节碱性电池、用户手册 | 1 | 套 |  |
| 5 | 便携式多参数分析仪 | 1.用途：仪器可测定多种参数，例如pH 值、电导率、溶解氧。可以现场使用，自动检测标准程序和校准提醒。可以将样品ID，用户ID 和电极序列号联系起来，可存储100000 个数据记录。可用于市政污水、工业污水、饮用水、环境监测、教育、科研等领域的水质分析。  2.工作条件  （1）电源要求 ：提供两种供电模式  ①内部的可充电锂离子电池，18650 型（直径18 mm x 长度65mm，圆柱形），3.7VDC，3400mAh  ②外置Class II USB电源适配器：100–240 VAC、50/60 Hz 输入；5VDC@2USB电源适配器输出。  （2）存储温度：-20～ 60 °C，最高90%相对湿度（无冷凝）  （3）工作温度： 0 ～ 60 °C  （4）工作湿度： ≤90% (无冷凝)  3.技术性能指标  （1）语言：提供多国语言，其中包括中文  （2）显示：可同时显示如下3个电极的测量读数  ①pH电极：pH、mV、温度  ②溶解氧电极：溶解氧、压力、温度  ③电导率电极：电导率、盐度、总溶解固体、温度  （3）数据内存： 100,000 组数据  （4）数据存储： 在“按下即读”模式和间隔测量模式时可自动存储。在“连续测量”模式时需手动存储。  （5）数据传输：通过USB接口连接到至PC或USB存储设备。  （6）温度校正：关闭、自动和手动（取决于特定参数）  （7）外壳防护等级：≥IP67（安装了电池盒后）  （8）尺寸：不大于22 x 9.7 x 6.3厘米  （9）重量：不大于570g  （10）可同时监测pH值、溶解氧和电导率。  4.电极技术性能指标  （1）电导率电极  ①量程：0.01 μS/cm ～ 200.0 mS/cm  ②分辨率：0.01 μS/cm（最大0.05μS/cm）  （2）pH电极  ①量程：0～14（除标准凝胶电极）  2～14（标准凝胶电极）  ②分辨率：0.1/0.01/0.001可选  ③精度：pH电极0.02，Ph超纯电极0.01  （3）溶解氧电极  ①量程: 0.05–20.0 mg/L  1–200% 饱和度  ②分辨率：≤0.01 mg/L  ③溶解氧的准确度： 在 0.1–8 mg/L时，为 ±0.1 mg/L  大于8.0 mg/L时，为 ±0.2 mg/L  5.仪器配置：主机，pH电极带3m电缆，溶解氧电极带3m电缆，电导率电极带3m电缆。现场组件背包一个。 | 1 | 套 |  |
| 6 | 便携式测油仪 | 1.标准依据：《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 637-2018）  2.保管方式：便携手提式 主机和应急装备分别单独一个便携箱  3.定性方式：动态连续扫描特征吸收谱图（标准3.1要求能显示特征吸收）  4.萃取剂：四氯乙烯、四氯化碳、氟利昂等  5.现场运行时间：连续运行时长不小于8小时  ★6.萃取剂验证报告：**投标文件中提供国家级权威机构出具的测油仪在新国标中使用四氯乙烯的监测报告。**  7.试剂检测：具有建立本底平台功能，可检测试剂质量是否合格。  8.测量结果依据：ρ=X·A2930+Y·A2960+Z·(A3030-A2930÷F)（标准9.1要求使用校正系数，按照标准公式计算浓度值，不使用标准曲线）  9.非标油品准确度  （1）任意碳氢比：±10% （标准8.1要求使用同一背景，测量20mg/L正十六、20mg/L异辛烷和100mg/L苯；  （2） CH准确度：100mg/L±10%（国标中8.1.1要求在同一套系数下不使用标准曲线测量苯）；  （3）CH2准确度：20mg/L±10%（国标中8.1.1要求在同一套系数下不使用标准曲线测量正十六烷）；  （4）CH3准确度：20mg/L±10%（国标中8.1.1要求在同一套系数下不使用标准曲线测量异辛烷）；  10.萃取剂纯度影响：采用建立本底背景平台功能，消除萃取剂纯度对测量的影响  11.污水方法检出限：≤0.004mg/L油  12.仪器检出限：0.04mg/L石油类标准溶液  13.样品测量范围：0～100%油  14.准确度：＜2%  15.标准溶液量程：0.01～100mg/L石油类标准溶液（4cm石英比色皿）  16.精密度：＜0.8%（50mg/L石油类标准溶液测量11次）  17.吸光度范围：0.00000～2.00000AU对数刻度（符合朗伯-比尔定律）  18.吸光度误差：±1%（谱图显示吸光度与参与计算吸光度的误差）  19.最小刻度：吸光度0.008AU、波长2.5nm  20.防干扰功能：自动去干扰计算测量结果  21.溯源功能：不同浓度和油品的比对功能  ★22.红外光源：红光（避免杂散光影响红外区测量）**（投标文件中提供制造商产品彩页或技术说明书等技术证明文件）**  23.特征扫描速度：≤60秒  24.零点稳定度：无漂移  25.防护等级：≥IP65  26.环境要求：温度0～50℃、湿度＜95%RH  27.电压、功率：220V、40W  28.体积、重量：500\*400\*220mm、15.6kg  29.配置清单：  （1）红外分光测油仪主机：1台  （2）微电脑处理器（平板电脑）：1 台  （3）便携电源：1台  （4）无线键盘鼠标：1套  （5）红外分光测油仪软件(U盘)：1套  （6）4厘米带盖石英比色皿：2只  （7）油水分离柱：2只  （8）保险丝：1个  （9）红外光源：1个  （10）便携箱：1个  （11）企业标准油：2个  （12）使用说明书：1份  （13）仪器保修书：1份  （14）仪器合格证：1份  30.若投标人提供的货物不是投标人自己制造的，中标后应当提供货物制造商或其指定代理出具响应本次招标的投标货物的正式授权书。 | 1 | 套 |  |
| 7 | PM10监测仪 | 1.用途：测量环境空气中的PM10质量浓度；  2.检测方法：连续实时地在环境温度下同时进行颗粒物的采集和质量测量。采用β射线吸收加光散射双检测技术或震荡天平法。  3.属于中国环境监测总站环境空气自动监测系统认证检测合格产品；  4.采样头：环保部认可的PM10采样头；  ★5.智能加热系统：配置智能加热系统，可设置恒温加热和动态加热模式，能有效地控制样品的温度和湿度；**（投标文件中提供制造商产品彩页或技术说明书等技术证明文件）**  7.干扰消除：需要考虑来自于自然界的β射线源对背景值的干扰，可消除或削减外界环境的放射性干扰；  8.测量量程：在0-1mg/m3和0-10mg/m3两个量程；  9.最低检测限：小于0.5µg/m3 (2 σ)（1小时数据）  10.测量精度：±2.0ug/m3小于80ug/m3，其他±5.0ug/m3（24小时）；  11.准确度：±5%（使用可溯源标准膜片）；  12.采样流量：≥16.67升/分钟；  13.流量精度：±2%测量值；  14.检测器源：β射线源采用小于100µCi的碳-14；光源采用IRLED,6mW,880nm  ★15.仪器的质量浓度时间周期：60到3600秒和24小时；**（投标文件中提供制造商产品彩页或技术说明书等技术证明文件）**  16.数据输出速率：≤每1秒；  17.实时监控滤膜负载情况：仪器更换滤带采样点可以有流量，颗粒物浓度值，时间设置来控制，节约滤带的使用量，不会出现因滤膜超载而产生的数据丢失情况；  压力/温度测量：实时监测环境压力与温度，自动修正数据；  18.信号输出：0-1V，0-5V，0-10V，RS232/RS485,TCP/IP,10继电器输出；  19.可以使用软件进行远程监控，实时调取仪器操作界面，方便对仪器进行远程维护。  20.可采用零膜和跨度膜按需求进行质量控制检查、审计和校准。 | 1 | 套 |  |
| **二** | **常规监测设备** | | | | |
| 8 | 冷原子吸收测汞仪 | 1.应用范围：使用冷原子吸收法，用于饮用水、废水和天然水品中汞浓度的测定。  2.主要技术参数：  ★（1）采用高频塞曼效应背景校正冷原子吸收光谱法；**（投标文件中提供制造商产品彩页或技术说明书等技术证明文件）**  （2）水样品中汞浓度检测范围：1-100000 ng/ L；  （3）测定的样品量：1-5000μL；  （4）空气流量：0.8-5.0 L/min；  （5）仪器分析时间为≤2min；  （6）检出限≤1ng  （7）重复性≤3.0%  ★（8）仪器自带脱汞空气源、可实验室和便携外场操作；**（投标文件中提供制造商产品彩页或技术说明书等技术证明文件）**  （9）电源要求：交流电220V/50Hz；  （10）样本无需消解预处理，可直接测量各种介质中的汞含量；  （11）全套分析软件及数据处理系统，具有自动调整零点及空白功能；  （12）满足HJ543-2009、HJ597-2011检测标准  3.主要配置  （1）汞分析仪主机，数量1 台；  （2）电源线，数量1 个；  （3）电脑连接线，数量1 个；  （4）电源和泵单元，数量1 套；  （5）分析软件，数量1 套；  （6）气泵单元，数量1 套；  （7）气泵电源，数量2 个；  （8）起泡器，数量2 套；  （9）单光程样品池，数量1 个；  （10）单光程样品池接头，数量2 个；  （11）止水夹，数量2 个；  （12）防尘过滤器，数量 1套；  （13）质量证书，数量1 套；  （14）操作说明书，数量1 套；  （15）软件说明书，数量1 套；  （16）计算机,数量1 台；  （17）移动数据传输设备,数量1 台；  5.若投标人提供的货物不是投标人自己制造的，中标后应当提供货物制造商或其指定代理出具响应本次招标的投标货物的正式授权书。 | 1 | 套 |  |
| 9 |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 1.适用于各种样品中微量金属元素的定量分析。  2.分光系统  （1）波长范围：185-900nm。  （2）单色器：消象差C-T型单色器。  （3）光栅刻线：不小于1800条/mm。  （4）光谱带宽：至少0.1、0.2、0.4、1.0、2.0nm五档自动可选。  （5）自动控制波长扫描，自动寻峰。  （6）波长准确度：±0.15nm。  （7）波长重复性：≤0.05nm。  （8）基线漂移：±0.002A/30min（静态）。  ★3.光源系统：8灯自动旋转灯架，1灯工作，1灯预热，全自动调节，自动调入优化的工作参数及分析条件。**（投标文件中提供制造商产品彩页或技术说明书等技术证明文件）**  4.火焰分析系统  （1）自动点火功能。  （2）自动设置燃气流量，选择元素分析最佳助燃比。  （3）特征浓度（Cu)：Cu＜0.02μg/mL/1%。（空气-乙炔法、空气-液化石油气）；Ba＜0.15μg/mL/1%（笑气-乙炔法）。**（投标文件中提供制造商产品彩页或技术说明书等技术证明文件）**  （4）检出限（Cu)：Cu＜0.004μg/mL（空气-乙炔法、空气-液化石油气）。**（投标文件中提供制造商产品彩页或技术说明书等技术证明文件）**  （5）燃烧器：100mm单缝金属钛燃烧器用于空气-乙炔火焰；50mm单缝金属钛燃烧器用于笑气-乙炔火焰；100mm三缝金属钛燃烧器用于空气-液化石油气火焰。**（投标文件中提供制造商产品彩页或技术说明书等技术证明文件）**  （6）雾化器：高效玻璃雾化器。  （7）雾化室：耐腐蚀材料，防爆设计雾化室。  （8）位置调节：火焰燃烧器最佳高度及前后位置自动调节。  （9）精密度：Cu＜0.6%（空气-乙炔法）；Ba＜1.0%（笑气-乙炔法）；Cu＜1.0%（空气-液化石油气法）。  ★（10）内置空气-乙炔、空气-液化石油气、笑气-乙炔三种火焰原子化模式，自动切换，无需额外增加气体切换附件，提供更多选择，方便使用。**（投标文件中提供制造商产品彩页或技术说明书等技术证明文件）**  5.石墨炉分析系统  （1）检出限（Cd）：≤0.4×10-12g。  （2）精密度：Cu＜2.0%，Cd＜2.0%。  ★（3）石墨管加热方式：石墨炉横向加热方式；温度范围：室温-3000℃；升温速率：不小于2000℃/s。**（投标文件中提供制造商产品彩页或技术说明书等技术证明文件）**  （4）加热控温方式：干燥灰化阶段功率控制方式，原子化阶段采用光控最大功率方式。  （5）升温方式：斜坡升温、阶梯升温、最大功率升温。  （6）控温精度：＜1%。  （7）切换方式：石墨炉/火焰原子化器自动切换。  6.石墨炉自动进样器  （1）具有单点配标功能。  （2）自动富集功能：用于支持整机自动富集功能，最大能富集20次。  （3）自动清洗功能：每次进样前对样品管进行自动清洗，去除样品残留。  （4）欠压保护功能：自动检测气体压力，气体小于0.2Mpa压力欠压报警。  （5）混合进样功能：用于支持整机混合进样。  （6）自动添加改进剂：每次最多可以添加3种改进剂。  （7）振荡功能：用于自动稀释时摇匀混合样品。  7.安全保护  （1）空气-乙炔、空气-液化石油气、笑气-乙炔三种火焰燃烧头自动识别，保障操作者的使用安全。  （2）火焰监视器可随时监测火焰变化，意外熄火时，仪器会自动关闭乙炔流量并提示报警。  （3）具有燃气泄漏报警装置，当燃气发生泄漏时，仪器自动报警。  （4）具有断电保护功能。  （5）具有废液液位检测功能。  （6）具有压力保护功能。  （7）具有紧急开关，当发生意外情况时，只需按紧急开关，仪器自动切断全部气路。  8.数据处理  （1）测量方式：火焰吸收法、火焰发射法、石墨炉法、氢化物发生-原子吸收法。  （2）读出方式：连续、峰高、峰面积值。  （3）浓度计算方式：标准曲线法、标准添加法、内插法。  （4）结果打印：参数打印、数据结果打印、图形打印。  （5）通讯方式：USB和R232接口，支持远程数据传输功能，方便实验室管理。  （6）其它：具有空白校正功能、灵敏度校正功能、质量控制功能、可设定小数位数。  9.背景校正  （1）背景校正方式：氘灯与自吸校正背景。  （2）背景校正能力：氘灯＞55倍/1Abs、自吸＞60倍/1Abs。  10.具有全自动顺序测量功能，最多能支持8种元素的全自动顺序测量。  11.工作站硬件：电脑及激光打印机：i5以上处理器，19寸液晶显示器，500G硬盘，内存4G，DVD光驱，独立显卡，网卡。  12.配置  （1）原子吸收光谱仪（火焰+石墨炉）主机，含火焰装置系统、石墨炉系统、雾化器、专用工具及中文操作软件等：1套  （2）石墨炉自动进样器：1套  （3）空心阴极灯（铜、铅、锌、镉、铬、铁、锰、镍、钠、钙、镁）：各1盏  （4）石墨管：10根  （5）空气压缩机：1套  （6）自动控温循环冷却水：1套  （7）电脑及激光打印机：各1套  13.若投标人提供的货物不是投标人自己制造的，中标后应当提供货物制造商或其指定代理出具响应本次招标的投标货物的正式授权书。 | 1 | 套 |  |
| 10 | 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 | 1.主要用途：适用于样品中砷、汞、硒、锡、铋、锑、铅、锗、镉、碲、锌、金等十二种元素的痕量分析测量。  2.工作条件：温度：15～30℃，相对湿度：75％。  3.技术指标  （1）工作电源：交流电压：(220±22) V，频率 (50±1) Hz  （2）最大功耗 ：≤400W  （3）检出限（D.L.）砷、锑、硒、铋、碲、汞、锡和铅元素<0.01µg/L；汞（冷原子）<0.001µg/L；镉<0.001µg/L；锗<0.05µg/L；锌<1.0µg/L；；金<3.0µg/L。  （4）测量精密度（RSD）：≤0.6% RSD**（投标文件中提供制造商产品彩页或技术说明书等技术证明文件）**  （5）线性范围大于三个数量级。  （6）漂移：≤1%；噪声：≤1%；道间干扰：≤±0.5%  （7）通讯接口：支持LAN/USB/RS-232  （8）比例透反镜＋参比反射镜组成的全正交立体双光束光学系统**（投标文件中提供制造商产品彩页或技术说明书等技术证明文件）**，保证对等设计的各通道均具有漂移校正功能，提高仪器的稳定性。最小化杂光影响；二灯位设计，可升级为三、四灯位，实现三/四元素同时测定，元素测定自动切换，提高仪器分析速度；通道对等设计，具有极佳的通道一致性，所有通道支持参比漂移扣除功能，提高仪器准确性和稳定性。  （9）光源：采用智能免调空心阴极灯，为方便更换元素灯，灯位必须前面板直插式设计，直插式设计，即插即用、无需繁琐的调灯操作，元素灯具有自动识别、自动匹配最佳使用条件、寿命计时，维护提醒等特点。  （10）全新设计的灯电源，自动激发启辉保障仪器正常工作，支持元素灯使用计时，灯电流实时监控，随时掌握灯运行状态。  （11）采用集束脉冲供电方式，与单脉冲供电方式相比，灵敏度、信噪比大幅度提高及改善；空心阴极灯使用寿命延长。  （12）原子化器：氩氢火焰，屏蔽式石英炉原子化器，和低温炉原子化器。密闭式低温炉石英原子化器，有效克服了记忆现象的发生，提高仪器的稳定性。  （13）具备温控原子化器功能，根据所测元素，自动匹配原子化器温度，获得更好的检测灵敏度，免受环境温度波动影响，提高系统运行稳定性；同时原子化器高度自动调节，无需手动调节。  ★（14）采用气动泵进样系统，氩气作为动力源，实现进液、计量、排液功能的自动化，无需人工维护。避免了蠕动泵进液带来的脉动、泵管形变造成的系统误差。提高了反应系统的稳定性**（提供相关仪器图片证明文件，需指明气动泵位置）**。全自动内置式顺序注射泵进样系统**（投标文件中提供制造商产品彩页或技术说明书等技术证明文件）**，自动单点配置标准曲线，自动稀释高浓度样品。在线消除硼氢化钾气泡：用于氢化物发生法的在线消除还原剂气泡装置（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样品和还原剂溶液定体积反应，最小体积可达0.01ml。  （15）具备一级气液分离器化学气相发生气液分离装置**（投标文件中提供制造商产品彩页或技术说明书等技术证明文件）**：反应物充分混合接触，化学反应更加完全。在线自动去除硼氢化钾气泡，有效消除含有有机成分的复杂机体样品产生的大量气泡。  （16）具备二级气液分离器去除水蒸气的装置**（投标文件中提供制造商产品彩页或技术说明书等技术证明文件）**，有效消除水蒸气。采用水封型气液分离装置。  （17）排废方式：采用后排废，使样品和还原剂反应更加充分，信号提升30%，显著提高了仪器的灵敏度和稳定性。  （18）环保设计：氢化物发生原子荧光测量尾气中有害元素的捕集阱**（投标文件中提供制造商产品彩页或技术说明书等技术证明文件）**吸收汞、砷等等对人身体的有害物质，减少环境污染。  （19）检测器：光电倍增管，寿命大于8年以上。  （20）载气省气方式：采用新型节气型气路设计，可随时控制关闭气源，关机时自动切断气源，做样时气路自动开启。进样时载气流量正常，不进样时载气流量为维持仪器运转的最低流量。大大节省了载气用量。具有气路自动保护装置，自动控制气路并可自动诊断。  （21）气路系统采用EFC电子流量控制**（投标文件中提供制造商产品彩页或技术说明书等技术证明文件）**，流速采用PID调节，流速控制最小可达1ml，具备自动保护装置，无载气安全保护；关机可自动切断气路，同时具有实时压力、流速监测与报警功能，其气体流量控制精密、准确，可靠性更高，测量重复性更好。  （22）同时具备形态分析扩展功能。预留元素形态分析串口，可升级为形态分析仪，测量As、Hg、Se等元素的各种价态。  （23）采用防腐防尘设计。  （24）自动进样器：外置式全自动160位或以上极坐标进样器，防止酸腐蚀。全新设计的碳纤骨架PTFE取样针，避免石英针易碎问题，减少挂液，增加洗针功能，清洗针内/外壁，减少交叉污染。  （25）数据处理系统：  硬件：主流商务机，含液晶显示器、可读写光驱、激光打印机。  软件：预装满足仪器使用要求的正版中文操作系统及文字处理办公软件等;  ①可实现全面的自检功能，功能强大、安全可靠；  ②具备集成的方法管理模块，图形化的设备状态监控，独立的数据分析模块，自动化程度高，优良的可操作性能，减少分析工作者的劳动强度，减少人为的测试误差；  ③辅助信号曲线监测系统，软件的主画面简洁、方便，包括数据表格和谱图、曲线（有精确的刻度和网格，也可以不显示）及其参数，菜单功能丰富但不繁琐。  ④高级自定义报告模板，测量结果可导出至Excel格式，支持复制、粘贴和图形存储，页眉页脚等多种报告形式的设置，以及支持多种打印格式；  ⑤具备用户权限管理，审计追踪功能，管理员可对日志进行分类查阅和其他处理，自动记录用户的重要操作等功能；  ⑥具备自动清洗、自动关机等功能。  4.基本配置：  （1）原子荧光光度计主机：1台  （2）160位自动进样器：1台  （3）注射泵、试剂瓶架：各1个  （4）免调节2灯位光路系统：1套  （5）二级气液分离系统：1套  （6）原子化器：1套  （7）质量流量气路模块：1套  （8）数据工作站软件：1套  （9）空心阴极灯-砷、汞、硒：各1个  （10）电脑、打印机：1套  （11）炉丝：5个  5.若投标人提供的货物不是投标人自己制造的，中标后应当提供货物制造商或其指定代理出具响应本次招标的投标货物的正式授权书。 | 1 | 套 |  |
| 11 | 全自动高锰酸盐指数分析仪 | 1.设备要求：适用于饮用水、地表水、水源水等样品高锰酸盐指数项目的自动测定分析。  2.技术要求  （1）整机要求：  设备要求符合GB/T11892水质高锰酸盐指数的测定方法，不接受组合或拼凑的设备，人机对话，要求恒温滴定与沸水浴消解在并排一侧的结构模式，配套光纤液位控制沸水浴消解，2个独立的开放式滴定通道、独立通道试剂混匀、独立排废通道、移动的广角滴定传感器，实现各类样品无人值守自动测定分析。  （2）样品盘单元要求：  ①不少于36位样品通道，可独立取放的样品通道盘，要求样品盘托架非固定模式，不接受分体占空间结构模式。  ②要求自适应电驱动力机器人手臂，实现样品分析转移等国标分析步骤。不接受占空间噪音大的空压机气驱动抓取方式，避免管路漏气，样品转移过程中样品杯掉落影响，稳定的自适应抓力运行模式。  ③要求具备独立的试剂混运通道，实现硫酸、高锰酸钾等试剂在此通道内添加后再放入水浴消解，保证试剂与样品充分混合。  （3）消解系统要求：  ①样品消解不少于9个有效运行的沸水浴通道，满足9个样品同时消解，样品循环消解处理。  ②要求国标沸水浴消解方式，开机可选择单独开启预热，样品循环计时消解，水浴消解能够自动计时，水源低位预警保护，并自动补水，消解结束自动停止水浴加热。  ★③要求沸水浴液位采用光纤传感器可调高度控制，非接触沸水浴检测液位损耗，减少机械浮子传感器长期高温水浴影响寿命。**（投标文件中提供制造商产品彩页或技术说明书等技术证明文件）**  （4）滴定系统要求：  ①不少于2个独立的半封闭滴定通道，满足2个以上样品同时广角判断滴定分析，样品消解结束后恒温滴定，减少分析过程温度变化影响实验结果，确保实验数据准确稳定。  ★②要求颜色移动判断滴定终点，减少固定颜色传感器侦测对样品终点的误判，全色域多角度移动识别样品滴定终点，多角度观察颜色变化，不接触样品方式，免维护自动校准。**（投标文件中提供制造商产品彩页或技术说明书等技术证明文件）**  ③要求具有两组独立运行的试剂手臂，实现试剂添加和样品滴定独立运行。  （5）数据工作站系统要求：  ①具有试剂液量消耗监控，低于预警值能够实现人性化提醒，确保实验有效进行。  ②要求数据工作站具有与样品位匹配一致的示意图呈现，运行中可以随意撤销、添加和替换样品，无需停机或暂停，更加人性化运行。  ③数据工作站软件非单一有线传输模式，有线与wifi双模式传输，数据报表汇总统计，灵活满足应用需求。  3.指标要求：  （1）样品盘：不少于36位样品通道,2个独立取放的样品盘  （2）消解通道：不少于9个有效通道沸水浴模式，不接触沸水浴的光感液位控制  （3）滴定通道：不少于2个半封闭通道，移动的广角全色域传感器判断滴定终点。  （4）排废/混匀通道：各1个独立通道  （5）试剂通道：6套独立管路泵阀，确保试剂溶液不交叉污染。  （6）转移方式：自适应力度的电驱动抓取模式，无需空压机辅助配套。  （7）样品分析时间：不得超出4min/个样品的循环分析速率。  （8）滴定液体积：0.02mL  （9）测量范围：（0.05-6.5）mg/L（样品不稀释测定范围）  （10）RSD<2.0%  4.配置要求：  （1）主机：1套  （2）光纤液位控制沸水浴：1套  （3）2通道开放式滴定池：1套  （4）试剂废液槽：1套  （5）试剂混匀：1套  （6）移动广角颜色滴定传感器：1套  （7）独立试剂管路：6套  （8）试剂手臂：2套  （9）分析工作站：1套  （10）电驱动机器手臂：1套  （11）样品托架：1套  （12）随机配件：1套  （13）样品杯：48个  5.若投标人提供的货物不是投标人自己制造的，中标后应当提供货物制造商或其指定代理出具响应本次招标的投标货物的正式授权书。 | 1 | 套 |  |
| 12 | 烷基汞蒸馏仪 | 1.用途：用于对不同的水样进行蒸馏前处理，以消除基体干扰，蒸馏后的样品可以通过其他的仪器如烷基汞分析系统对水样中的烷基汞的含量进行分析。符合HJ977-2018《水质烷基汞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冷原子荧光光谱法》标准。  2.加热单元  （1）金属块加热，控温范围常温~150℃，PID控制，精度为±1℃。  （2）金属块上有10个蒸馏瓶加热位。  （3）过热自动断电  3.冷凝单元  ★（1）冰浴制冷，非半导体制冷。控温范围常温~0℃，精度为±1℃。  （2）有10个接收瓶位。接收瓶无需离开冰浴，可随时观察接收瓶液位。  4.蒸馏瓶、接收瓶和连接管线  （1）蒸馏瓶、接收瓶和连接管线均为聚四氟乙烯材质，对超痕量烷基汞无吸附。  （2）蒸馏瓶和接收瓶体积均为60ml，接收瓶有41ml体积刻度。  （3）连接管线连接蒸馏瓶和接收瓶，确保蒸馏瓶密封。  ★5.能与本单位已有的烷基汞分析仪（BROOKS RAND）联用，地表水、污水、固废样品，方法空白低于0.01ng/L；经蒸馏后回收率在80%-120%范围内。**（本条款作为现场性能验收条款，需提供供应商参数响应承诺函，验收不通过，将视投标人为虚假应标。）**  7.配置  （1）烷基汞蒸馏设备（10位）主机标准套，含加热单元及冷凝单元等：1套  （2）蒸馏瓶、接收瓶、连接管线：10套  5.若投标人提供的货物不是投标人自己制造的，中标后应当提供货物制造商或其指定代理出具响应本次招标的投标货物的正式授权书。 | 1 | 套 |  |

**三、总体要求**

1.中标人必须提供免费送货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完成所有货物的安装、调试，并试运行等相关工作。

2.质量保障

（1）所有货物都必须全新、原装，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

（2）提供的货物需按国家有关标准包装，且必须为制造商原厂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保护；

（3）货物包装箱内需附详细装箱清单及质量合格证；

（4）中标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设备或设备的任何一部分，都不受第三方关于侵犯其所有权、专利权的指控。

（5）中标人必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质量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且技术质量和品牌经采购人现场人员核定质量情况，若经采购人核定为不合格，则对该批次设备无条件进行退货，由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3.安装调试

（1）安装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安装完成时间：设备到货后，中标人需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7日内进行安装调试。如在规定的时间内由于中标人的原因不能完成安装和调试，中标人应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3）安装标准：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

（4）安装过程中发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5）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其安装调试过程中采购人需配合的内容。

（6）随机资料：提供中文使用操作手册，维修手册。

4.验收

（1）由采购人组织进行验收。验收按国家有关规范标准（国家无验收规范标准的按双方合同规定的要求）进行。

（2）中标人提供的所有设备必须原包装到达安装地的合格产品，未经采购人允许不得私自预先安装（原厂安装的除外）。

（3）质量符合国际或国家通用标准，满足招标文件技术标准部分所规定的全部功能。原装配件是指与主机同一品牌的配件或出厂即已经安装的配件。如出现质量问题或系假冒伪劣产品，中标人负责包退、包换，因此而涉及的全部违约责任和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4）中标人应提供设备的有效检验文件，经采购人认可后，与设备性能指标、合同内容一起作为设备验收标准。采购人对设备验收合格后，双方共同签署验收合格证书并加盖公章。验收中发现设备达不到验收标准或合同规定的性能指标，中标人必须更换设备，并且赔偿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5）验收费用由中标人负担。

**（6）为保障甲方利益，采购人在验收时经测试主要指标功能无法满足采购需求或经核验技术参数中要求提供检测报告等证明材料与投标响应时不一致或虚假响应的，验收不予通过，对于中标人提供虚假参数强行中标的行为，经测试查实后，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有权按相关要求中标人赔偿相关损失，同时将此行为上报监管部门。**

**四、服务保障要求**

1.投标人自行组建具有相应服务能力的团队。

2.投标人需具备应急保障能力，可以在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发生后提供应急保障监测，配备备用车辆。

3.供应商需有完备的应急预案保证项目的顺利开展。

**▲五、商务响应表**

|  |  |
| --- | --- |
| 质保期 | 自验收合格后一年。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须提供质保函。 |
| 售后服务要求 | 1.保修期内要求全部免费，终身维修。在质保期内，发生故障在2小时内响应，紧急状况8小时以内抵达现场（不可抗力因素影响除外）；不能当场修复的，24小时内必须采取提供备品、备件或备机等措施，以保证采购人的正常使用。如果逾期未作出响应，中标人应承担由于故障所造成的全部损失。在质保期内，中标人应提供充足的备品备件服务。在质保期内，中标人应对设备提供电话支持、现场故障排查等服务，并提供在保修期内的定期回访（费用全部包括在保修中）。  2.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详细说明其服务计划并列明收费标准：买保修合同的方式及相应的价格、按次计费的价格。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详细列出公司所能提供的各种保修方式（比如按年或按次等），并列出详细的收费清单和服务内容。  3.接到用户到货通知后，一周内执行安装调试直到达到验收指标。  4.中标人在交货时提供的技术资料中包含但不限于如下资料：  （1）操作及维护说明书  （2）装箱清单及质量保证书  5.培训：  （1）设备安装后在用户所在地对操作人员对用户进行仪器的基本操作和日常维护的现场培训，内容包括仪器原理，使用方法和维护方法等。  （2）上述培训的培训方式、地点、人员及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详细说明。  6.质保期内免费技术支持服务，具体包括软硬件产品的技术支持、软硬件产品的故障诊断及故障排除及新技术及新需求的咨询与交流等。  7.投标时有其它服务承诺的，一并履行。 |
| 交货时间  及地点 |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90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  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 付款方式 | 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的40%作为合同预付款，全部交货完成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合同金额余款。 |
| 履约保证金 | 合同签订前中标人向采购人交纳合同金额1%的履约保证金。待项目验收合格后，经采购人确认后无息退还（违约部分除外）。合同履行完毕后如无质量索赔或扣款事件无息退还，如有，则扣除上述款项后无息退还。中标人可以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 |

**六、其他要求**

1.本招标文件中带“▲”的条款内容，为本次招标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必须全部响应，否则将作无效标处理。“★”的条款内容为重要性条款。

2.本招标文件仅对采购货物提出原则性要求，并不是详尽的要求，投标人有责任对技术参数符合现行的相关技术规范、标准负责。

# 投标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项 目** | **内容、要求** |
| 1 | 项目名称 | 长兴县环境保护监测站应急及常规监测能力提升项目 |
| 2 | 采购人 | 长兴县环境保护监测站 |
| 3 | 采购方式 | 本次采购采用公开招标（全流程电子化）的方式进行 |
| 4 | 资金来源及预算金额 |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预算金额：人民币2880000元 |
| 5 | 最高限价 | 2880000元 |
| 6 | 投标报价及费用 | 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 7 | 投标保证金 | **无** |
| 8 | 采购需求及性能指标 | 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
| 9 | 项目属性 | 货物类 |
| 10 | **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说明** | 1.本项目是否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项目： **否**  2.预留采购份额**措施**： **无**  3.是否落实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扶持政策： **是**  4.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工业** |
| 11 | **转包与分包** |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
| 12 | 现场踏勘 | / |
| 13 | 演示时间及地点 | 无 |
| 14 | 答疑与澄清 | 1.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排他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应当于2022年07月20日下午17时前，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代理机构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或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投标人应把握所提疑问是否确需澄清或质疑，相关非实质性问题可以沟通解决的请及时电话联系，以免答疑后影响用户的正常采购进程）。采购代理机构将在3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逾期提出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不予受理、答复，但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有明确规定的除外。因投标人提供联系资料错误等原因导致采购代理机构未能将有关答复送达投标人或通知投标人前来领取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2.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15日的，采购人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本项目的相关公告，采购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
| 15 | 投标文件的形式、组成和效力 | 1.形式：**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网上电子投标**。  2.组成：投标人应准备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一份。**如认为需要，投标人可以选择提交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U盘备份投标文件一份和制作纸质备份投标文件一份。**  （1）**电子投标文件部分**：投标人应根据“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按电子投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进行关联定位。  （2）**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部分（如有）**：即电子投标文件的备份文件，按“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制作的备份文件。以**U盘**形式存储，并单独密封提交。  （3）**纸质备份投标文件部分（如有）**：电子投标文件的备份文件按须知“投标文件的组成”编制，制作成纸质文件，并单独密封提交。  3.效力：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U盘）、纸质备份投标文件。在下一顺位的投标文件启用时，前一顺位的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1）电子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投标人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电子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2）解密失败的异常处理：**  **①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了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U盘）的，将由采购代理机构将其拆封并导入电子交易平台，导入成功后，原电子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②若因电子交易平台原因（具体原因见下一条款）无法读取或电子开评标无法正常进行，经财政监管部门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开启所有投标人递交的纸质备份投标文件，以完成开标，电子投标文件及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U盘）自动失效。**  **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④若因电子交易平台原因导致电子投标文件上传不全、无法打开、显示缺陷等，经财政监管部门确认后，才进行第二、第三效力文件的启用。**  **（3）投标人上传了电子投标文件，但未提供备份投标文件，解密出现问题或电子交易平台出现问题后，由此导致对该投标人响应无法评审的，其后果由该投标人自行承担。** |
| 16 |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 **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的盖章可采用CA锁电子签章进行，如办理了法人电子锁，法人签字也可以进行电子签章；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U盘）同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纸质备份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需签字盖章的地方进行签字盖章。** |
| 17 | 投标文件的分册（装订）要求 | 投标文件均由资信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投标人需按此要求分册（装订）。**资信文件及报价文件必须单独装订并密封封装。** |
| 18 | 投标文件的提交要求 | 1.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要求递交。  2.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如有）**，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中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的组成和格式，以密封的U盘形式提交，数量为1份。  3.纸质备份投标文件**（如有），**应以密封的纸质文件的形式提交。数量为：正本1份，建议正反面打印。每册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报价文件必须单独密封装订，报价文件未单独密封造成无效标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外包装和密封要求：投标文件的外包装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5.投标文件均由**资信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 |
| 19 | 投标文件提交（上传）的截止时间、地点 | 截止时间：2022年08月02日09：00（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长兴县市民服务中心四楼（长兴县锦绣路8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届时详见四楼大屏公告栏）（网址：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 ） |
| 20 | 投标文件的接收 | 1.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  2.**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如认为需要，投标人可以选择提交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U盘备份投标文件一份和制作纸质备份投标文件一份**。考虑疫情情况，U盘备份投标文件和纸质备份投标文件建议采用顺丰快递邮寄方式提交，地址：东方经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长兴县金荣大厦19楼1916室），收件人：邱工，联系电话：0572-6038878/13587907418 ，由采购代理机构统一负责接收，接收截止时间（以签收时间为准）：**2022年08月01日17:00时前**。（注：快递寄出后，请将快递底单拍照后发送邮件至2540168359@qq.com，**邮件主题请注明“快递底单（底单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单位名称+联系人姓名+手机号”**。）  3.投标人应留足投标文件邮寄时间,确保备份投标文件于接收截止时间前送达指定地点，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被拒收。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风险和由此带来的后果。  4.投标人递交备份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被拒收：  （1）未按规定密封的；  （2）由于包装不妥，在送交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  （3）逾期送达的。  5.仅提供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未提供或仅提供其中一种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造成项目评标活动无法进行下去的，投标无效，相关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 21 | 投标文件开启时间、地点 | 开启时间：2022年08月02日09：00（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长兴县市民服务中心四楼（长兴县锦绣路8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届时详见四楼大屏公告栏）（网址：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 ） |
| 22 | 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会的要求 | 1.为严格落实国家、省市关于“要在坚决打好疫情防控攻坚战，本项目采取“不见面”形式进行开评标活动，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无须到场，应通过政采云平台在线响应，并保持电话畅通。  2.投标人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需自备可联网电脑和CA锁，在投标截止时间后，用CA锁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详见流程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在线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间为在发出【开始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 |
| 23 | 评标方法 | 本次公开招标采用符合要求和服务，综合得分最高的确定中标人。 |
| 24 | 中标结果公告 | 中标人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中标结果公告发布于“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长兴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ggzy.zjcx.gov.cn:8081/cxweb/） |
| 25 | 签订合同时间 |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 |
| 26 | 履约保证金 | 按招标文件规定。 |
| 27 | 付款方式 | 按招标文件规定。 |
| 28 | 招标文件有效期 | 90天。 |
| 29 | 补充说明 | 为提高采购效率，节省采购成本，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若放弃参加投标的，请在开标前1个工作日10:00之前以书面形式（电子扫描件、传真或书面送达，加盖单位公章，电子扫描件、传真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效力）通知采购代理机构，以便代理机构决定是否申请抽取专家。 |
| 30 | **特别说明** | **1.如遇“政采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2.在投标文件解密前，请务必检验 CA 锁与所用电脑的兼容性，部分电脑因 CA 驱动未正常安装、USB 接口兼容性差等原因可能造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  **3.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得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已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确定了核心产品，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4.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5.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6.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相关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7.如中标，中标人需根据采购人的要求提供纸质投标文件。纸质文件必须与线上电子投标文件一致，如采购人或其他监管部门发现不一致，记入不良行为档案。**  **8.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 31 | **政府采购政策相关说明（货物类）** | **（一）文件依据**  **1.中小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政策**  **（1）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 财库〔2022〕19号）**  **（2）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 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8号）**  **（3）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  （4）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5）《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6）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中小企业局转发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浙财采监〔2012〕11号）  （7）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8）《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  （9）浙江省财政厅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浙江省中小企业局关于简化中小企业类别确认流程有关事项的通知（浙财采监〔2018〕2号）  **2.节能环保政策**  （1）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督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2）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3）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4）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20年第16号）  **（二）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中小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政策**  （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符合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符合规定的，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相关要求来执行。**  （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其均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价格扣除有关政策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 财库〔2022〕19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 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8号）及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规定，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5）价格扣除说明（本项目适用）**  ①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 财库〔2022〕19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 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8号）及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的规定，若货物由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出具此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在报价明细表中说明制造商情况。对符合规定的小型、微型企业报价给予 20%的扣除。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此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②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对符合规定的企业报价给予 20% 的扣除。  ③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若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货物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此办法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对符合规定的企业报价给予 20% 的扣除。  上述①、②、③价格扣除不重复计算，未提供以上材料的，均不给予价格扣除。  此项由评标委员会集体核实后统一打分。  **2.其他的国家政策支持**  供应商享受其他国家政策支持的，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详见评标方法，符合要求的，相应评分予以得分。 |
| 32 | 解释 |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

## 一、总 则

**（一）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长兴县环境保护监测站应急及常规监测能力提升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2.“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3.“货物”系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4.“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5.“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6.“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7.标有“▲”记号的条款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不满足会造成投标文件无效。

8.标有“★”记号的条款系指重要性要求条款，不满足对得分可能造成影响。

**（三）采购方式**

本次采购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四）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须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五）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规定除外）。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八) 特别说明：**

▲1.不允许一个投标人对同一采购项目提交两份及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

▲2.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4.保密

招投标双方应为对方在投标文件和招标文件中涉及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责任。

**（九）质疑和投诉**

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未提交投标文件视同未获取招标文件。

3.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投标人须一次性提出，否则不予以答复。

4.质疑主要内容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94号令）和《浙江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处理管理办法》（浙财采监〔2012〕18号）规定，质疑内容涉及保密事项，质疑人应提供有效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

5.质疑人可直接提交、传真或邮寄方式提交质疑函（一式三份以上）。以其他方式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不予接受、答复。

（1）邮寄方式送达质疑函的，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实际收到邮件之日作为收到质疑的日期。

（2）传真方式送达质疑函的，质疑人应当取得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收到传真的意见，并及时将质疑函原件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实际收到原件之日作为收到质疑的日期。

（3）在质疑期限届满前，质疑函已经邮寄或传真成功的，质疑不视为过期。

6.质疑联系人：李工，联系电话：0572-6038878，电子文件邮寄地址：2540168359@qq.com。

7.相关当事人提供外文证书或者外国语视听资料的，应当附有中文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

8.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答复质疑人；

9.质疑人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报告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由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审查，情况属实的，应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并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10.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11.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长兴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12.质疑函、投诉书范本在浙江政府采购网（www.zjzfcg.gov.cn）-下载专区中下载。

##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1.招标公告

2.采购需求

3.投标人须知

4.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5.合同主要条款

6.投标文件格式

7.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获得招标文件后3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相关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按照无效投标处理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2022年07月20日17时前**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代理机构澄清（投标人应把握所提疑问是否确需澄清或质疑，相关非实质性问题可以沟通解决的请及时电话联系，以免答疑后影响用户的正常采购进程），[同时请将该书面文件的电子文档发送至](mailto:同时请将该书面文件的电子文档发送至450645463@qq.com):**2540168359@qq.com** 并附上联系方式。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逾期提出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不予受理、答复，但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有明确规定的除外。**

2.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3.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5.因投标人提供联系资料错误等原因导致采购代理机构未能将有关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通知送达投标人或通知投标人前来领取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投标文件的形式、组成和效力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信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份组成。

**请根据评标方法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复印件应清晰可辨认），注明原件核查的，开标现场需递交原件，以原件计分，未提供原件不得分；注明原件备查的，届时查询时未提供原件不得分。**

**1.资信文件：**

（1）投标声明书 ； (格式见附件)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有效身份证明书 ； (格式见附件)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4）政府采购廉洁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5）投标资格审查表（自查）；（格式见附件，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如实填写）

（6）投标资格证明材料；（格式见附件，根据《投标资格审查表（自查）》中提及的材料如实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2.商务及技术文件：**

（1）商务分、技术分评分索引表；（格式见附件）

（2）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自拟）

（3）企业实力；（根据评标方法提供，如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4）企业荣誉；（根据评标方法提供，如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5）企业业绩；（根据评标方法提供，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如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6）售后服务；（根据评标方法提供,如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7）技术培训；（根据评标方法提供）

（8）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9）政策分相关证明材料；（除小微企业扶持外的政策扶持，根据评标方法提供，如有，复印件加盖公章）

（10）项目理解；（根据评标方法提供）

（11）项目实施方案；（根据评标方法提供）

（12）质量控制措施；（根据评标方法提供）

（13）应急保障能力；（根据评标方法提供，如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14）拟投入人员实力；（根据评标方法提供，如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15）技术响应表；（格式见附件，**技术参数中提及需提供证明或证书等的需在本表后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的则视为负偏离。**）

（16）设备配置清单（均不含报价）；（**根据采购清单提供，需注明品牌、型号、制造商等**）

（17）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格式自拟）

（18）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3.报价文件：**

（1）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2）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投标人必须在声明函中如实填写货物制造企业相关情况；若不符合可不提供**）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若不符合可不提供。）

（4）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若不符合可不提供。）

（5）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6）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附件，**根据采购清单提供，必须在报价明细表中说明制造商情况**）

（7）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8）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注：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货物、安装及调试、必备的附件及材料、运输、安装调试、验收、质保期内的维护保养费、技术支持、技术服务、招投标服务费、因政策性文件规定产生的费用和税费等一切费用。投标报价的市场风险由投标人承担，结算时，不得以任何理由调整价格。

▲3.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90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文件的签署及相关规定**

**1.投标文件签字及盖章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投标文件的构成和份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投标文件的分册（装订）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5.纸质备份投标文件均应采用A4纸打印，字迹清晰，易于辨认，并装订成册。

6.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7.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8.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六）投标文件的包装、密封和提交**

**为严格落实国家、省市关于“要在坚决打好疫情防控攻坚战，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网上电子投标, 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提交投标文件（注：备份投标文件按照相关要求来执行），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前往政采云平台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提交。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无须到场，应通过政采云平台在线响应，并保持电话畅通。**

**1.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1）备份投标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U盘）1份、纸质备份投标文件1份，共2类。

（2）纸质备份投标文件应用A4书写纸打印，按顺序编号装订成册，并有目录和封面（自行设计）；

（3）投标人应将备份投标文件用单独的信封密封：

①信封上应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文件名称（资信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报价文件）、

类型（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U盘备份投标文件/纸质备份投标文件）、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因标注不清而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②如果封袋未按上述要求密封或加写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4）未按上述规定提交的投标文件，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2.递交（上传）投标文件说明**

（1）本项目于2022年08月02日09：00（北京时间）投标截止。

（2）根据《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条规定，本次投标允许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3）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

（4）**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如认为需要，投标人可以选择提交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U盘备份投标文件一份和制作纸质备份投标文件一份**。考虑疫情情况，U盘备份投标文件和纸质备份投标文件建议采用顺丰快递邮寄方式提交，地址：东方经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长兴县金荣大厦19楼1916室），收件人：邱工，联系电话：0572-6038878/13587907418 ，由采购代理机构统一负责接收，接收截止时间（以签收时间为准）：**2022年08月01日17:00时前**。

（5）投标人应留足投标文件邮寄时间,确保备份投标文件于接收截止时间前送达指定地点，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被拒收。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风险和由此带来的后果。

（6）因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时间时，则按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规定的时间提交。

（7）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送达过程中的遗失或损坏不负责任。

**3.投标文件的提交要求**

投标文件的提交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

（2）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投标人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4.投标文件的接收**

投标文件的接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会的要求**

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会的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迟交的投标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七）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

2.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撤销或修改。

3.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4.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四、开标和评标**

**本项目采用电子交易进行开标、评审，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否则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一）开标**

1.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须准备好可上网的电脑及CA锁准时在线参加（无须到现场）。

2.开标程序

（1）各投标人授权代表及相关人员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无关人员不得进入开标现场。投标人如未准时在线参加的，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开评标期间，投标人代表应在线操作，并关注政采云有关信息公布、澄清等情况。

（2）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并宣读会场纪律及宣布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等。

（3）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代理机构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各自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间为在发出【开始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如所有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都已经解密完成的，则电子交易平台自动结束解密。如有任一投标人未解密，电子交易平台会在解密时限截止时自动结束解密。

**（4）电子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投标人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电子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5）解密失败的异常处理：**

**①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了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U盘）的，将由采购代理机构将其拆封并导入电子交易平台，导入成功后，原电子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②若因电子交易平台原因（具体原因见下一条款）无法读取或电子开评标无法正常进行，经财政监管部门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开启所有投标人递交的纸质备份投标文件，以完成开标，电子投标文件及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U盘）自动失效。**

**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④若因电子交易平台原因导致电子投标文件上传不全、无法打开、显示缺陷等，经财政监管部门确认后，才进行第二、第三效力文件的启用。**

（6）采购代理机构开启投标文件，进入资格审查。采购人代表将依法对各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结束后进入符合性审查和商务技术的评审工作。

（7）开启资格审查通过的商务及技术文件，进入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得进入下道评审程序，符合性审查通过后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的采购需求、商务、技术响应等进行评审。

（8）商务、技术评审结束后，开启报价文件，由采购代理机构宣读《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人名称及在其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报价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有必要宣读的其他内容。

（9）采购代理机构做开标记录,同时由唱标人、记录人及监督人等当场签字确认。

（10）评标委员会对各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进行报价评审，未通过报价审查的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标处理，通过报价审查后，进行价格得分的计算，并计算总得分及排名。由采购代理机构对各得分情况进行复核。

**（二）评标**

**1.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1）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1人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4人组成。

（2）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

（3）评标的方式、评标方法：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4）本项目评标标准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2.投标文件的初审**

投标文件的初审分为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资格审查

①采购人代表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审查内容详见**资信文件。**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②采购人在进行资格审查时，不得改变招标文件中已载明的资格条件、标准和办法。

③采购人在审查中必要时可按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就有关问题进行查询核实，或要求投标人做出书面澄清，查询及澄清结果将作为审查的依据。

④只有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方可进入下一个审查阶段。

（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3）违法投标行为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作废标处理：

1）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2）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3）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7）使用伪造、变造的行政许可证件；

8）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9）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10）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11）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3.投标文件的评审**

**（1）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1）在资格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①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②未按要求提供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的。

▲**2）在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①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②投标文件格式不规范、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③仅提供备份投标文件的；

④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且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

⑤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虽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了备份投标文件，但是备份投标文件无法导入或者无法读取或者不符合本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要求的；

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⑦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⑧投标有效期、交货期、质保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⑨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①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②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需求和标注、规格型号、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有“▲”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③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相同连续20行以上或者差错相同2处以上的；

④未提供服务/货物清单或所提供的清单主要项目（如数量、单位等）不全或低于招标文件要求响应的；

⑤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⑥在技术评审时，除报价文件外的其他投标文件中出现投标报价或与报价同一性质的内容（优惠率、优惠系数等）的。

▲**4）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①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②报价超出采购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③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④投标报价明细表总额与开标一览表总价不一致，且高于总价5％的；

⑤擅自改变采购人提供的清单，或未提供招标文件要求的采购清单；

⑥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委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判定其为无效投标的。

▲**5）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2）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①符合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实质性条款完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②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③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④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⑤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投标报价的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①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②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③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④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⑤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⑥报价明细表中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该项总价不一致的，以单价计算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对关键条款的偏离或反对将被认定为是实质上的不响应。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的除外。**

**4.投标文件的澄清**

（1）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必须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澄清内容和时间做出澄清。除按本须知规定改正算术错误外，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以书面形式作出并签字。

（2）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澄清问题的形式：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并邀请长兴县政府采购督导员进行现场监督，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五、定标

**（一）确定中标人。**

## 1.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标报告。

## 2.采购人应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并出具书面确认函。

3.采购人确定排名第一以外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应当在确定前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说明。

4.招标文件中对中标人的数量、方式有其他规定的，按相关规定执行。

5.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等拒签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列，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6.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省级及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发布中标公告，同时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通知中标人其投标被接受，中标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在评标期间，任何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过程。

8.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浙财采监字〔2009〕28号]精神，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必须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完成供应商的注册工作，成为浙江政府采购正式注册供应商后方可领取中标通知书。

## 六、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查，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投标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应予以纠正。

2.采购人应在签订合同后2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在政采云平台上进行备案。

3.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二）履约保证金**

1.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

2.签订合同后，如中标人不按双方合同约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3.待项目验收合格后，经采购人确认后无息退还（违约部分除外）。

**七、招标代理服务费**

经采购人和代理公司协商，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等费用由中标人支付。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等费用合计为肆万壹仟元整，代理服务收费标准为国家发改委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通知和原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请投标人综合考虑到投标报价中，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

#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本办法适用于长兴县环境保护监测站应急及常规监测能力提升项目的评标。

**一、总则**

**1.本项目原则上采用政采云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如遇特殊情况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进行处理。**

2.步骤：

（1）资格审查；

（2）符合性审查；

（3）电子招投标评审过程：

①评标委员会对商务、技术进行评审；

②在系统上公开资格和商务、技术评审结果；

③在系统上公开报价情况；

④评标委员会对报价情况进行评审；

⑤在系统上公布评审结果。

**特别说明：政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二、评标内容及标准**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其中价格分30分，技术、商务分70分。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综合得分从高到低推荐 2 名中标侯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排名第一的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其他投标人中标候选资格依此类推。**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技术分+商务分)

**1.评标内容及标准**

**（1）价格分（30分）**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标处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取所有技术入围投标人中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2）技术分（47分），商务分（23分），共70分**

**（3）技术，商务分的计算**

技术、商务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数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

技术、商务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附件：评分表格式（技术，商务分，共7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一** | **技术分** | **以下单项没有提供的，则该项不得分。** | **47分** |
| **1** | 技术要求响应情况 | 技术性和功能：根据各投标人所投货物技术性能、功能以及对招标文件各项技术要求的逐项响应承诺等方面情况由评委进行评分。所投货物技术性能、功能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27分；每负偏离一条扣0.5分，带★每负偏离一条扣1分，扣完为止；本项最高得分27分。**（注：投标人必须如实地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各条款作出明确的逐项响应承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技术参数中要求提供检验报告等其他证明材料的，需按要求提供，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的则视为负偏离。）** | 0-27 |
| **2** | 项目理解 | 根据投标人对用户现状、采购需求、采购目标的理解程度的优劣得0-4分。 | 0-4 |
| **3** | 项目实施方案 | （1）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进度安排方案的内容、逻辑、针对性的优劣得0-2分。 | 0-7 |
| （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供货、安装调试方案的内容、逻辑、针对性的优劣得0-3分。 |
| （3）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验收方案的内容、逻辑、针对性的优劣得0-2分。 |
| **4** | 质量控制措施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控制措施的优劣得0-2分。 | 0-2 |
| **5** | 应急保障能力 | 投标人需具备应急保障能力，可以在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发生后提供应急保障监测，配备备用车辆（如应急监测车等）：每提供一辆得2分，最高得2分。（须提供应急保障承诺函、备用车辆内外部照片和车辆行驶证等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 0-2 |
| **6** | 拟投入人员实力 | 投标人项目售后团队中项目成员具有仪器或仪表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证书的：每人得1分，最高得5分。（需提供以上人员的职称证明材料及投标人近6个月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含人员姓名明细。） | 0-5 |
| **二** | **商务分** | **以下单项没有提供的，则该项不得分。** | **23分** |
| **7** | 企业实力 | （1）投标人具有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证书的得1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0-3.5 |
| （2）投标人被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列入符合《环保装备制造行业（环境监测仪器）规范条件》企业名单，主要业务领域包括便携式监测仪器和实验室分析仪器，提供企业名单目录和工业及信息化部官网截图的得1分。（提供要求的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3）投标人或其所属子公司有用于质量控制的CMA实验室的得1分。（须提供实验室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
| （4）投标人具有省级或以上企业高新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得0.5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8** | 企业荣誉 | **投标人近3年内获得省级或以上政府类（非协会或学会类）科学技术进步奖的**，每提供一个得2分，最高可得4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0-4 |
| **9** | 企业业绩 | 投标人自2019年1月1日以来具有所投核心产品同型号产品业绩，每个得0.5分，最高2分；（业绩必须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合同和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未提供或提供不齐全不得分。） | 0-2 |
| **10** | 售后服务 | （1）根据售后服务承诺的范围和完善程度（包括质保响应程度、保修部件范围，保修服务标准等）的优劣得0-3分。 | 0-10 |
| （2）根据供应商服务机构、备品备件及维护技术力量的优劣得0-3分。 |
| （3）供应商承诺的应急预案（包括故障响应修复时间方式及保障措施等）的优劣得0-3分。 |
| （4）投标人具有GB/T27922五星级售后服务评价认证证书（服务认证应适用于色谱分析仪器、环境监测仪器、无组织排放监控系统等内容）的得1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11** | 技术培训 | 根据培训方案（包括人员、时间、培训内容和目标）的优劣得0-2分。 | 0-2 |
| **12** | 政策分 | （1）投标产品中有属于国家公布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得0.5分。  注：需提供品目清单证明及国家确定的认定机构出具的、在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等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 0-1.5 |
| （2）投标产品中有属于国家公布的环保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得0.5分。  注：需提供品目清单证明及国家确定的认定机构出具的、在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等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
| （3）投标人按规定享受其他的国家政策支持、扶持的得0.5分。  注：投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例：响应国家关于下岗工人再就业的政策等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

# 合同主要条款

# （货物，供参考）

项目名称：长兴县环境保护监测站应急及常规监测能力提升项目

项目编号：ZJJWCG-2022-013

甲方： 长兴县环境保护监测站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东方经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长兴县环境保护监测站应急及常规监测能力提升项目公开招标中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采购内容**

1. 产品名称：

2. 技术规格：

3. 技术参数：

4. 数量（单位）：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_\_\_\_\_\_\_\_元（￥\_\_\_\_\_\_\_\_\_\_\_\_\_\_\_元）人民币。

**三、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产品的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五、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产品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履约保证金**

乙方交纳合同金额的1%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待项目验收合格后，经甲方确认后无息退还（违约部分除外）。

**七、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产品，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八、交货期、质保期及交货地点**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90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

质保期：自验收合格后一年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九、货款支付**

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的40%作为合同预付款，全部交货完成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合同金额余款。

**十、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一、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2.乙方提供的货物（包括设备及更换的零部件、软件和服务）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⑶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3.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 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5.保修期内要求全部免费，终身维修。在质保期内，发生故障在2小时内响应，紧急状况8小时以内抵达现场（不可抗力因素影响除外）；不能当场修复的，24小时内必须采取提供备品、备件或备机等措施，以保证甲方的正常使用。如果逾期未作出响应，乙方应承担由于故障所造成的全部损失。在质保期内，乙方应提供充足的备品备件服务。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设备提供电话支持、现场故障排查等服务，并提供在保修期内的定期回访（费用全部包括在保修中）。

6.接到甲方到货通知后，一周内执行安装调试直到达到验收指标。

7.乙方在交货时提供的技术资料中包含但不限于如下资料：

（1）操作及维护说明书

（2）装箱清单及质量保证书

8.培训：设备安装后在甲方所在地对操作人员对用户进行仪器的基本操作和日常维护的现场培训，内容包括仪器原理，使用方法和维护方法等。

9.质保期内免费技术支持服务，具体包括软硬件产品的技术支持、软硬件产品的故障诊断及故障排除及新技术及新需求的咨询与交流等。

10.投标时有其它服务承诺的，一并履行。

**十二、调试和检测**

1.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磋商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检测，外观、说明书符合磋商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检测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需在五个工作日内检测。

2.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检测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检测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检测及最终检测，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检测时乙方必须在现场，检测完毕后作出检测结果报告；检测费用由乙方负责。

**十三、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

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十四、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检测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磋商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5.为保障甲方利益，甲方在验收时经测试主要指标功能无法满足采购需求或经核验技术参数中要求提供检测报告等证明材料与投标响应时不一致或虚假响应的，验收不予通过，对于乙方提供虚假参数强行中标的行为，经测试查实后，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有权按相关要求乙方赔偿相关损失，同时将此行为上报监管部门。**

**十四、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五、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本合同未涉及的部分以长兴县环境保护监测站应急及常规监测能力提升项目（编号：ZJJWCG-2022-013）招标文件及其补充、修改文件为准，上述文件和乙方针对本项目的投标文件及承诺是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附件与主合同的规定不一致时，以主合同为准。

5.本合同正本一式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贰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外层包装封面格式**

### 1.资信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资信文件**

项目名称：长兴县环境保护监测站应急及常规监测能力提升项目

项目编号：ZJJWCG-2022-013

类型：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U盘备份投标文件/纸质备份投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 2.商务及技术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商务及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长兴县环境保护监测站应急及常规监测能力提升项目

项目编号：ZJJWCG-2022-013

类型：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U盘备份投标文件/纸质备份投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 3.报价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长兴县环境保护监测站应急及常规监测能力提升项目

项目编号：ZJJWCG-2022-013

类型：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U盘备份投标文件/纸质备份投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 二、资信文件格式

### （一）资信文件封面及目录

### 1.资信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资信文件**

项目名称：长兴县环境保护监测站应急及常规监测能力提升项目

项目编号：ZJJWCG-2022-013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资信文件目录格式：**

（1）投标声明书 ————————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有效身份证明书————————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4）政府采购廉洁承诺书————————

（5）投标资格审查表（自查）————————

（6）投标资格证明材料————————

### （二）资信文件

### 1.投标声明书格式：

**投标声明书**

致： （采购人名称）：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

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 长兴县环境保护监测站应急及常规监测能力提升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我方参与本项目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我方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有效身份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有效身份证明书**

（姓名）是 （单位全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身份证号码为 。

特此证明！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粘贴处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 （采购人名称）：

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长兴县环境保护监测站应急及常规监测能力提升项目 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

职务： 职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

授权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粘贴处

### 4.政府采购廉洁承诺书格式：

### 政府采购廉洁承诺书

长兴县环境保护监测站 、东方经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决定参加 （项目名称）的投标,向贵方自愿作出如下承诺:

第一条 廉洁承诺

我方在参与政府采购项目的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反腐倡廉方面的规定，遵守我方在本廉洁承诺书中的承诺，与贵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活动，若我方发生违反本廉洁承诺书约定的行为，在依法承担法律责任的同时，愿承担本承诺书规定的相应责任。

我方保证：

（一）不违反廉洁从业的相关规定，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二）不以任何理由向贵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等；

（三）不为贵方及其工作人员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高档办公用品和装修住房等；

（四）不以任何名义为贵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贵方或贵方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

（五）不以任何理由安排贵方工作人员参加宴请及娱乐休闲和旅游等消费活动；

（六）不从事其他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廉洁从业有关规定的行为。

第二条 廉洁保证金

为履行廉洁承诺，我方同意将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廉洁保证金确定为 **贰万捌仟捌佰元整**（大写）。

我方按以下方式提交廉洁保证金：

在发生违反本廉洁承诺书规定的行为时，由贵方在履约保证金或其他保证金中先行扣除相应数额的廉洁保证金，我方在7个工作日内补足扣除部分。

第三条 违诺责任

我方如发生违反本廉洁承诺书第一条第二款的规定，无论我方是否中标，在依法承担法定责任的同时，我方自愿承担如下廉洁承诺违诺责任：

（一）导致贵方相关工作人员受到问责、通报批评或诫勉谈话等处理的（尚未达到党政纪处分），贵方有权要求我方交纳或直接扣除本廉洁承诺书第二条第一款确定金额的廉洁保证金的30%；

（二）导致贵方相关工作人员受到党内警告、严重警告处分或受到行政警告、记过处分的，贵方有权要求我方交纳或直接扣除本廉洁承诺书第二条第一款确定金额的廉洁保证金的50%；

（三）导致贵方相关工作人员受到撤销党内职务、留党察看或受到行政记大过、降级处分的，贵方有权要求我方交纳或直接扣除本廉洁承诺书第二条第一款确定金额的廉洁保证金的70%；

（四）导致贵方相关工作人员受到开除党籍处分、行政撤职、开除处分或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贵方有权要求我方交纳或直接扣除本廉洁承诺书第二条第一款确定金额的廉洁保证金的100%。

第四条 承诺书的效力

（一）时间效力。如我方未中标，本廉洁承诺书的效力及于整个项目招投标活动；如我方中标，则本廉洁承诺书的效力及于项目招投标活动开始直至质保期结束。

（二）在招投标阶段，本廉洁承诺书是我方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经我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无论我方是否中标或中标后是否签订合同，对我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三）如我方中标，本廉洁承诺书将成为我方与贵方签订的合同的组成部分，如遇合同无效或效力终止的，本廉洁承诺书仍独立有效。

第五条 其他

（一）本廉洁承诺书作为投标文件、合同的组成部分时，凡因本廉洁承诺书产生的或与本廉洁承诺书有关的任何纠纷均应按照投标文件、合同约定的争议解决方式予以解决；投标文件、合同对争议解决方式没有约定、约定不明确或者本廉洁承诺书独立生效的，我方同意有关纠纷由贵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二）本廉洁承诺书一式三份，由贵我双方、主管部门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承诺人：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签署时间 ：

### 5.投标资格审查表（自查）格式：（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如实填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资格审查表（自查）** | | | | | | | | | | |
| 采购人 |  | | | | | | 项目编号 | |  | |
|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资格要求 | 基本资格要求 | | | | | |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特定  资格  要求 | 资格  审查  结论 |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 | | | |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无 | 无 |  |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自查情况 |  |  |  |  |  |  |  |  |  |  |
| 注：  1.基本资格要求  **（1）查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基本资格要求的承诺函，格式附后。**  **（2）查投标人身份证明文件（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  **（3）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允许其独立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上述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提供该单位负责人签署的相关文件材料。（若符合，查提供的符合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特定资格要求。  **无。**  4.自查情况：**符合要求的打“√”，不符合要求的打“×”。**  5.资格审查结论为**符合要求**或**不符合要求**。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 | | | | | | | | | |

### 6.投标资格证明材料（根据《投标资格审查表（自查）》中提及的材料如实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基本资格要求的承诺函**格式如下）

**（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基本资格要求的承诺函格式：**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基本资格要求的承诺函

长兴县环境保护监测站 、东方经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参与长兴县环境保护监测站应急及常规监测能力提升项目 （项目编号：ZJJWCG-2022-013 ）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承诺人：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签署时间 ： 年 月 日

## 三、商务及技术文件格式

### （一）商务及技术文件封面及目录

### 1.商务及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商务及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长兴县环境保护监测站应急及常规监测能力提升项目

项目编号：ZJJWCG-2022-013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商务及技术文件目录格式：**

（1）商务分、技术分评分索引表————————页码

（2）投标人情况介绍————————

（3）企业实力————————

（4）企业荣誉————————

（5）企业业绩————————

（6）售后服务————————

（7）技术培训————————

（8）商务响应表————————

（9）政策分相关证明材料————————

（10）项目理解————————

（11）项目实施方案————————

（12）质量控制措施————————

（13）应急保障能力————————

（14）拟投入人员实力————————

（15）技术响应表————————

（16）设备配置清单（均不含报价）————————

（17）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18）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 （二）商务及技术文件

### 1.商务分、技术分评分索引表格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评分  内容 | 评分原则 | | 自  评分 | 投标文件页码 |
| 1 | 技术分（47分） | 技术要求响应情况（0-27） | 技术性和功能：根据各投标人所投货物技术性能、功能以及对招标文件各项技术要求的逐项响应承诺等方面情况由评委进行评分。所投货物技术性能、功能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27分；每负偏离一条扣0.5分，带★每负偏离一条扣1分，扣完为止；本项最高得分27分。**（注：投标人必须如实地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各条款作出明确的逐项响应承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技术参数中要求提供检验报告等其他证明材料的，需按要求提供，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的则视为负偏离。）** |  |  |
| 项目理解（0-4） | 根据投标人对用户现状、采购需求、采购目标的理解程度的优劣得0-4分。 |  |  |
| 项目实施方案（0-7） | （1）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进度安排方案的内容、逻辑、针对性的优劣得0-2分。 |  |  |
| （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供货、安装调试方案的内容、逻辑、针对性的优劣得0-3分。 |  |  |
| （3）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验收方案的内容、逻辑、针对性的优劣得0-2分。 |  |  |
| 质量控制措施（0-2）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控制措施的优劣得0-2分。 |  |  |
| 应急保障能力（0-2） | 投标人需具备应急保障能力，可以在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发生后提供应急保障监测，配备备用车辆（如应急监测车等）：每提供一辆得2分，最高得2分。（须提供应急保障承诺函、备用车辆内外部照片和车辆行驶证等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  |  |
| 拟投入人员实力（0-5） | 投标人项目售后团队中项目成员具有仪器或仪表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证书的：每人得1分，最高得5分。（需提供以上人员的职称证明材料及投标人近6个月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含人员姓名明细。） |  |  |
| 2 | 商务分（23分） | 企业实力（0-3.5） | （1）投标人具有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证书的得1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
| （2）投标人被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列入符合《环保装备制造行业（环境监测仪器）规范条件》企业名单，主要业务领域包括便携式监测仪器和实验室分析仪器，提供企业名单目录和工业及信息化部官网截图的得1分。（提供要求的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
| （3）投标人或其所属子公司有用于质量控制的CMA实验室的得1分。（须提供实验室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  |  |
| （4）投标人具有省级或以上企业高新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得0.5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
| 企业荣誉（0-4） | **投标人近3年内获得省级或以上政府类（非协会或学会类）科学技术进步奖的**，每提供一个得2分，最高可得4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
| 企业业绩（0-2） | 投标人自2019年1月1日以来具有所投核心产品同型号产品业绩，每个得0.5分，最高2分；（业绩必须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合同和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未提供或提供不齐全不得分。） |  |  |
| 售后服务（0-10） | （1）根据售后服务承诺的范围和完善程度（包括质保响应程度、保修部件范围，保修服务标准等）的优劣得0-3分。 |  |  |
| （2）根据供应商服务机构、备品备件及维护技术力量的优劣得0-3分。 |  |  |
| （3）供应商承诺的应急预案（包括故障响应修复时间方式及保障措施等）的优劣得0-3分。 |  |  |
| （4）投标人具有GB/T27922五星级售后服务评价认证证书（服务认证应适用于色谱分析仪器、环境监测仪器、无组织排放监控系统等内容）的得1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
| 技术培训（0-2） | 根据培训方案（包括人员、时间、培训内容和目标）的优劣得0-2分。 |  |  |
| 政策分（0-1.5） | （1）投标产品中有属于国家公布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得0.5分。  注：需提供品目清单证明及国家确定的认定机构出具的、在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等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  |  |
| （2）投标产品中有属于国家公布的环保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得0.5分。  注：需提供品目清单证明及国家确定的认定机构出具的、在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等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  |  |
| （3）投标人按规定享受其他的国家政策支持、扶持的得0.5分。  注：投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例：响应国家关于下岗工人再就业的政策等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  |  |

**2.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自拟）**

**3.企业实力；（根据评标方法提供，如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4.企业荣誉；（根据评标方法提供，如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5.企业业绩格式：（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如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今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合同名称 | 合同金额 | 签约日期 | 项目地点 | 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注：1.此表不提供或者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可视为无证明材料，未提供不得分。**

**2.此表仅提供了格式，表格不够可自行增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

投 标 人 公 章：

年 月 日

**6.售后服务；（根据评标方法提供,如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7.技术培训；（根据评标方法提供，格式自拟）**

**8.商务响应表格式：**

**商务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 | 招标文件要求 | 是否响应 |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
| 质保期 |  |  |  |
| 售后服务要求 |  |  |  |
| 交货时间及地点 |  |  |  |
| 付款方式 |  |  |  |
| 履约保证金 |  |  |  |

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 期：

**9.政策分相关证明材料；（除小微企业扶持外的政策扶持，根据评标方法提供，如有，复印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10.项目理解；（根据评标方法提供，格式自拟）**

**11.项目实施方案；（根据评标方法提供，格式自拟）**

**12.质量控制措施；（根据评标方法提供，格式自拟）**

**13.应急保障能力；（根据评标方法提供，如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14.拟投入人员实力；（根据评标方法提供，如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15.技术响应表格式：**

**技术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招标文件要求** | **偏离情况** |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
|  |  |  |  |  |
| **...** |  |  |  |  |

**注：1.按招标文件第二章要求列表，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投标人必须按采购需求一一对应,如实填写，未按要求填写的，有可能作负偏离处理。**

**2.技术参数中提及需提供证明或证书等的需在本表后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的则视为负偏离。**

授权代表签名：

投标人公章：

日 期：

**16.设备配置清单（均不含报价）；（根据采购清单提供，需注明品牌、型号、制造商等，格式自拟）**

**17.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格式自拟）**

**18.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 三、报价文件格式

### （一）报价文件封面及目录

### 1.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报 价 文 件**

项目名称：长兴县环境保护监测站应急及常规监测能力提升项目

项目编号：ZJJWCG-2022-013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报价文件目录格式：**

（1）投标函————————页码

（2）中小企业声明函————————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5）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6）投标报价明细表————————

（7）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8）开标一览表————————

### （二）报价文件

**1.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 **（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为 长兴县环境保护监测站应急及常规监测能力提升项目 的采购公告（项目编号：**ZJJWCG-2022-013**），签字代表 （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 日。

4.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代表姓名： 职务：

投标人名称(公章):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2.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投标人必须在声明函中如实填写货物制造企业相关情况；若不符合可不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 （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 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填写说明：

（1）货物制造企业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此函；

（2）中型企业不享受价格扣除，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若不符合可不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4.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若不符合可不提供。）**

**5.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格式：**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东方经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一旦我公司中标，我公司同意按招标文件要求向贵公司交纳中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付清。

本承诺函自开标之日起至本次采购期满有效。

招标代理服务费汇款账户如下：

帐户名称：东方经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长兴分公司

开户银行：浙江长兴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兴联合村镇银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201012010149024528

联行号：320336220105  
电汇或转账时请在用途栏中注明：ZJJWCG-2022-013招标代理服务费

授权代表签名：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6.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根据采购清单提供，必须在报价明细表中说明制造商情况）**

**投标报价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制造商情况 | | | | | 单位及数量 | 单价 | 金额 |
| 企业全称 | 企业规模 | | | |
| 大型 | 中型 | 小型 | 微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 标 总 价 | | | | | | | | | | |  |

注：**应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认定所投产品制造商的企业规模，并在报价明细表中如实说明制造商情况。**

授权代表签名：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 7.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8.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数量** | **单位** | **投标报价** |
| 1 | 长兴县环境保护监测站应急及常规监测能力提升项目 | 1 | 批 | 大写： |
| 小写： |

注: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投标费用包括货物、安装及调试、必备的附件及材料、运输、安装调试、验收、质保期内的维护保养费、技术支持、技术服务、招投标服务费、因政策性文件规定产生的费用和税费等一切费用。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